

114 年節電成效內容

一、節電計畫

本所依據「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提升計畫」(113 年-115 年) 積極推動節電措施，落實企業社會責任，於本所網站自行公開節電工作相關規劃，包括節電工作之執行進度、實施作法及節電執行成果。

二、實施作法

本所持續落實各項節能措施：

貫徹各樓層責任區域自主管理，推動節約能源措施，用電量應與前一年度同期作比較，除特殊理由外，應保持負成長；將節約能源列為經常性辦理業務，利用所務會議宣導節約能源觀念及作法，並派員參加節約能源相關研討(習)會；定期進行設備系統維護檢查，定期檢討比較去年度與本年度整體用電之差異，並分析差異原因及擬定改善對策，以負成長為原則，對於節能減碳優良案例，可辦理觀摩或表揚等活動；定期紀錄用電量與召開節約能源推動會議控管本所節能辦理進度，定期檢討各項節能措施辦理情形，以降低用電量與排碳量。

三、節電成效

綜觀全年用電情形，本所 114 年度因辦理專案計畫用電量 50560 度，將持續檢討各項節能措施辦理情形，以降低用電量與排碳量。